招标文件编号：BS2019007

**江苏省南通卫生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消防设施维保服务项目招标文件**

为了保证我校消防设施的正常运行，延长消防设施的使用寿命，确保校园平安稳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江苏省南通卫生高等职业技术学校火灾报警系统设施、水泵房水系统、室内外消火栓维护保养、故障检测、应急抢修等工作采用招标方式确定维保单位，招标公告如下：

**一、招标文件编号：BS2019007**

**二、招标项目名称：消防设施维保服务项目**

**三、招标形式：公开招标**

**四、招标内容及要求**

（一）维保内容

1.对江苏省南通卫生高等职业技术学校新校区内所有建筑消防设施进行维修保养，维保项目包括：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消火栓给水系统、应急广播系统、消防供配电设施、消防供水设施、消防电梯、防排烟设施、消防专用电话、灭火器、消防应急照明灯、疏散指示标志以及其他消防设施。

2.办公大楼及其他建筑物室内消防水、电及室外管网等设施器材的检查维修，维保项目包括：防火分隔设施，消防强电、弱电故障（含消防电源控制柜箱维修），喷淋、消火栓管网漏水抢修等;校内消防标识、标牌制作、安装。

3.负责招标方与消防管理部门的协调工作；参与招标方组织的消防安全教育培训、消防演练、消防安全检查等工作。

（二）维保要求

1.维保单位应依照相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开展建筑消防设施维修保养技术服务活动，对维修保养质量负责。

2.新增制作、更换原有消防系统标识、标牌：

* 消防控制室新增：1、消防总平面布局图，标明消防通道、扑救面、室外消火栓、水泵接合器、消防控制室位置、建筑通向室外主要出口、校区出入口等部位。2、消防安全组织机构图。3、消防系统操作流程示意图。采用5mm亚克力板反打制作。
* 消防通道及消防登高面喷涂“消防通道，严禁占用”等警示文字。制作室外消火栓、水泵接合器标牌，标明分区所管区域。水泵、湿式报警阀、消防控制柜、阀门（常开、常闭）名称标识，采用红底白字，标明编号，所管范围区域，水流方向等信息。防火卷帘门下方设置标识线，“防火卷帘门下严禁堆放物品”。灭火器、室内消火栓标识及操作方法。
* 防火门标牌：防火门中上部设置“防火门保持常闭”标牌和警示标语“安全出口严禁锁闭”。电梯禁用标牌，“火警时严禁乘坐电梯”。采用3mm亚克力板制作。
* 各单体建筑大厅设置疏散引导图。采用5mm亚克力板反打制作。

2.根据维修保养对象的实际情况，拟定具体的维修保养方案，明确**项目负责人**（须持有建筑消防设施维保执业人员资格证书，并且具有消防相关专业中级以上技术职称或取得高级技能以上等级的消防行业特有工种职业资格），至少指定2名以上执业人员（须持有建筑消防设施维保执业人员资格证书）负责实施。执业人员维修保养时应当认真如实填写维修保养记录，由经办人、项目负责人签名，并经招标方保卫处相关负责人签字确认。

3.严格按照《建筑消防设施的维护管理》（GB25201）、《建筑消防设施检测技术规程》等消防技术标准规定的内容、程序、周期等要求，对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建筑消防设施开展检查、维修、保养、测试等技术服务。

4.各投标单位在投标前请认真勘查我校消防设施情况。中标单位对招标单位消防系统原有故障问题负责进行维修，确保消防系统的正常可靠运行。维保合同到期前，负责与新维保单位进行交接，必须保证交接时消防设施的完好、有效运行。

5.每月对承担维修保养的建筑消防设施至少进行1次全面检查测试并按消防部门要求填写相关记录交招标方，并确保消防设施正常运转。消火栓、灭火器、湿式报警阀每月检测并将检查情况记录在现场卡片上。

6.维保单位每半年（6月15日、12月15日）出具一份完整的合格检测报告，该报告须能得到各级消防主管部门及招标方的认可。

**7.维保单位对我校实行全年365天无休服务。开通24小时报修电话和监督电话，当维保单位接到故障抢修通知后，应在1小时内派员到达现场对该故障进行排除。一般故障应该立即排除，严重故障维保方应增加技术力量在24小时内修复，外送修理项目7日内完成修复，期间采取应急安全措施，同时报保卫处备案。**

8.在维保期间因维保单位工作原因造成不良后果的由维保单位承担一切损失。

9.对故障零部件提供临时备件（如喷淋头、消火栓阀、烟感、温感等），保障消防设施能够在紧急状态下发挥作用；对故障零部件确需更换的，向招标方提出建议，并出示更换部件报废证明。

10.对招标方值班或管理人员进行专业技术指导。

**11.维保单位在投标时须提供招标方原有品牌的消防设备、部件价目表（项目内容包括：各类探测器件、手动报警按钮、消火栓按钮、各类模块、楼层显示器、回路板、管网阀门、浮球阀、止回阀、压力表、消防水带、水枪、喷淋头、消防应急灯、疏散指示灯等），若维保期间发生设备故障须更换部件时，招标单位可自主选择自购或者由维保单位提供材料。超过 100 元的零部件和设备的费用由招标方承担，100元（含）以下单件（除消防应急灯、疏散指示灯、消防水带、软管卷盘、灭火器以外）由中标维保单位承担，所有消防标识标牌材料人工等费用由维保单位承担。**

**维保过程中发生的其它所有费用（除上述规定由招标方承担费用的外）一律由维保单位自行承担。**

12.因重大节日、活动消防安全需要，配合校方对消防设施进行检测和消防检查、消防培训，以及其它相关工作。做好消防设施资料建档工作，及时更新台帐资料。

13.投标方承担维修保养施工安全责任，并采取相应安全措施。若发生安全事故（包括施工人员的意外伤害等）由投标方承担全部责任，与招标方无关。

（三）违约责任

1.中标单位应对消防设施进行检查、调试、维修，使整个消防系统具备报警、联动、自动灭火等应有的消防功能，各项运行状态正常，若维保方不能够按照故障突击抢修要求，不能够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抢修，我校将根据实际情况，每次扣除全年维保费用的3%，发生3次抢修不及时的，校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全部责任由中标单位负责。

2.中标单位不能够按照日常维保要求，不能够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维保，校方将扣除当月维保费用，并扣除2000元履约金，若发生2次维保不及时的，校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全部责任由中标单位负责。

3.若因维保方失职、怠工等原因造成消防设施运行不正常，经学校保卫处或公安消防机关检查发现存在严重问题，招标方有权终止与维保方合作关系，视作维保方违约，并追究维保方相关责任。

4.若因维保方失职、怠工等原因使得消防设施运行不正常，造成严重后果的，中标方因承担所有法律责任及经济赔偿责任。

**五、投标须知、要求及相关说明**

**（一）投标人要求**

1.具有江苏省公安厅消防局颁发的消防设施维修保养资质。

2.维保人员具备建筑消防设施维保执业人员资格。

3.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发生的所有费用。

4.投标时交纳保证金2000元用信封密封后交至学校采购办。未中标人保证金在评标结束后当日全额退回；中标人的保证金作为合同履约保证金在合同到期履行完合同所有项目后无息全额退还，如在合同履行期间违约将按有关约定扣除。

（二）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是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

2、投标人在对现场勘察的基础上，根据招标人要求确定每年总维保费用进行报价（含税），维保期约一年（合同时间将根据维保情况，由招标方确定）。

3、报价确定后原则上不再作调整，除非招标人要求之外。

**4 、本项目最高限价9万元。**

**（三）投标文件内容**

**1、投标文件封面**

1)注明所投标的名称。

2)投标单位单位名称、地址、联系电话，并在单位名称处加盖公章。

3)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2、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不得有缺项和漏项，否则作废标处理。所有材料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第一部分：资格审查部分

1）企业证件：营业执照，消防维修保养资质证书等的复印件（原件备查）。

2）个人证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书原件，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第二部分 商务技术部分（括号内为评分占比）（本部分不能出现报价）

3）维保实施方案（30分）。参照第二大条维保要求。其中应包含消火栓、灭火器、湿式报警阀现场每月巡检卡样本，消防维保记录本样本，消防标识标牌样本，年度检测报告样本，每月测试报告样本。

4）维保经历及业绩（10分）：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提供至少三份合同复印件）。投标报名单位同时必须提供三家目前在维保服务中的单位名称、联系人电话等信息。

5）维保人员资质证书（10分）：建筑消防设施维保执业人员资格证书（原件带来备查）。

6）完整的消防设备、部件价目表（10分）。（设备部件参照第二大条第11条内容）

7）投标人维保服务承诺、特色或亮点（20分）。

以上资料要求装订成册，要求提供原件的在报名时提供进行验证，无原件或原件审验不合格者复印件无效。要求提供复印件的需加盖企业公章。

**第三部分：投标报价（小信封单独密封，信封表面注明投标人名称，联系人电话等信息，放入正本密封袋中）**

**3、投标文件密封和递交**

1）**投标单位应准备贰份完整的投标文件，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并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副本分别密封，不得并入一个密封袋中。所有投标文件都必须在封袋骑缝处以显著标志密封。袋口加贴密封条并在封条处加盖单位公章。投标报价用小信封密封，装入投标文件正本内，信封表面注明投标人，联系人和联系电话。**

2）正本与副本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3）投标文件原则上不允许有加行、涂改，允许个别补充、修改，但补充、修改处必须由投标人代表签字盖章确认。

4）投标人未按上述规定提交投标文件，其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四）投标相关要求**

1、报价人应在响应本招标文件的前提下，自愿参加投标。本招标文件有关条款将作为合同条款的组成部分。

**2、投标单位如对现场实地勘察，勘查时间在 2019 年 6 月 6 日 10 时，过期招标人不再组织现场勘查。**

**3、标书送达截止时间：2019年 6 月 11 日 14 点。**

**4、标书送达地点：江苏省南通卫生高等职业技术学校后勤处**

**地 址：递交投标文件地点：新校区行政楼1406号室（振兴东路288号）**

投标说明联系人：朱 虹 13912273137

项目需求联系人：黄 轶15951300658

**六、开标**

**（一）开标时间：2019年 6 月 11日14：30**

**（二）开标地点：学校新校区行政楼1408室。**

**以上时间如有变更，请投标人密切关注学校网站公告及开标现场通知。**

**七、评标**

（一）根据招标项目具体情况，由学校有关部门根据学校招投标办法组建评标小组。

（二）评标工作的基本准则。

1.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维护国家利益；

2.保护招投标人的利益；

3.客观、公正、公开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4.评标小组成员对其评审意见承担责任；

5.投标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干扰评标活动，否则取消其投标资格。

**（三）评标方法和程序**

1.评标小组先集体审查投标文件，看是否与招标文件的所有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规定相符。

2.采用综合评标法，分资格审查、技术标、价格标三部分评审，总分值100分。

3.首先评审投标人资格是否合格，对合格的投标人评审商务技术标，等商务技术标评审结束后，再开启价格标。

**4.商务技术分：80分，**

评委在认真审阅投标文件的基础上，根据各投标文件的商务技术标部分的响应情况，投标单位的资质、业绩、信誉、方案等，综合各投标人情况独立打分。

**5.价格分：20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四）有下列情况之一出现的投标书，将作为废标处理：**

1、投标书未密封或未加盖公章；

2、资质证明不合格者；投标文件上的印鉴与资质证书上的名称、名字不符及投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料、证书、证明材料有假或伪造的；

3、投标书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

4、投标书中出现两个以上投标报价的；

5、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6、投标人串通投标抬高或压低报价的；

7、法律或法规认定为废标的其他情况。

**（五）本次招标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招标人将依法重新招标。**

**八、中标**

（一）中标通知

1.评标结束确定中标后，招标人将于开标后在学校网站首页公示结果并通知中标的投标人签订合同，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

2.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入档封存，恕不退还。

3.未中标的其他投标人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二）履约保证

1.中标人不得分包项目，否则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2.中标人不得转包项目，否则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三）合同签订

1.中标人从收到中标通知的十五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2.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其它相关事宜另行约定。

**九、投标文件有效期**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具有与合同相同的有效期。其它投标文件在招标人与中标的投标人签订合同后，自然失效。

江苏省南通卫生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大宗物资与服务采购管理办公室

2019年5月28日